**基本格式：**

**关于对\*\*\*\*\*\*\*\*\*\*\*\*\*\*\*\*\*\*项目的意见建议**

致：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对于贵公司于2025年\*月\*日公示的\*\*\*\*\*\*\*\*\*\*\*\*\*\*\*\*\*\*\*\*\*项目采购要素，我公司有如下意见建议：

|  |  |
| --- | --- |
| 原条款 | 本公司意见建议 |
|  |  |
|  |  |
|  |  |

传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O二五年\*月\*日

**诸暨市应店街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职工疗休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要素**

**一、项目名称：**诸暨市应店街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职工疗休养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诸暨市应店街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职工疗休养服务采购项目，本项目共分四个标项，采用固定单价招标，数量按实结算，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叁拾玖万元整（¥390000.00），详见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单价（元/人）** | **预算金额（万元）** |
| **标项一** | 青海疗养五日（线路1） | 3000 | 12.9 |
| **标项二** | 丽水疗养五日（线路2） | 3000 | 11.7 |
| **标项三** | 温州疗养五日（线路3） | 3000 | 11.7 |
| **标项四** | 诸暨疗养五日（线路4） | 3000 | 2.7 |

上述预算金额，最终因出行人数会有所浮动，最终以实际出行人数为结算依据。

**三、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有该项目业务承接能力，经营范围与采购标的内容相符，具有良好信誉的企业法人；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2、3、4】：具有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满分为100分。总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2）商务技术得分=商务技术评分，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3）报价得分（20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算方法** |
| 价格权值=0.2 | 疗休养费用：3000元/人为含税单价。疗休养费用不得有任何偏离，未按固定费用标准报价的报价无效，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供应商通过价格文件的符合性评审，价格分均为20分。 |

1. 商务技术分评分细则（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企业资信**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以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分 |
| 投标人具有旅游行政主管部门评定为三星级得1分，四星级及以上旅游社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  **(提供旅游主管部门颁发的星级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2分 |
| **2** | **项目业绩** |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起具有类似旅游服务项目合同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  **（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分 |
| **3** | **安全证明** | 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组织无安全责任事故的得5分。  **（需提供当地旅游局开具的旅行安全事故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 **4** | **人员配备** | 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6人(含项目总负责人一名)得5分，不满足人数要求的每少一人扣1分，扣完为止。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清单(格式自拟)、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5分 |
| **5** | **线路安排**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疗休养行程安排方案进行综合评分。优于项目需求的得7-8分，基本符合项目需求的得4-6分，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3分,不符合项目需求的得0分。 | 8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住宿方案进行综合评分。优于项目需求的得7-8分，基本符合项目需求的得4-6分，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3分,不符合项目需求的得0分。 | 8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餐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优于项目需求的得7-8分，基本符合项目需求的得4-6分，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3分,不符合项目需求的得0分。 | 8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安排方案进行综合评分。优于项目需求的得7-8分，基本符合项目需求的得4-6分，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3分,不符合项目需求的得0分。 | 8分 |
| 根据额外提供的增值服务进行综合评分。满足整体需求的得5-6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3-4分，无法全部满足用户需求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 | 6分 |
| **6** | **管理制度** | 根据投标人的提供的管理制度综合评分：  管理制度健全，能有效保障本次服务，对服务人员有效管控得5分；投标人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对服务人员管控较为有效得3-4分；投标人管理制度及对服务人员管控一般，但不够健全，需进一步完善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 | 5分 |
| **7**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相应时间、配套服务等情况综合评分：  服务体系完善、响应迅速，问题处理方式科学合理，配套服务优越的得5分；服务体系较好、响应速较快、问题处理方式基本合理，配套服务较优越的得3-4分；服务体系、响应速度、问题处理方式、配套服务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 | 5分 |
| **8** | **应急保障预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下如自然灾害、疾病、交通状况的应急保障预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预案内容完善、措施得力、可行性高的得5分；预案内容较完善、措施适当的得3-4分；预案内容不完善、措施不力的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 | 5分 |
| **9** | **安全及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投标人针对疗休养安全及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措施内容完整合理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措施内容符合采购需求但存在不足之处的，得3-4分；方案内容不全，得1-2分，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 **10** | **保险承诺**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旅行社责任险的额度评分，旅行社责任险不低于100万，得1分，每超过10万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保单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分 |

（5）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的单位全部入围进行报价评审。

**注：**

**①上述评审细则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相关资质证书等证明材料具备有效期限的均需在有效期内，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②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上述评审细则的顺序提供评分标准中相对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6）特别注明：**

**①本项目4个标项均采用同一商务技术评分细则，按标项1到标项4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开评标；**

**②投标人可以选择单个或多个标项投标，同一个投标人最多能成为4个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做好2025年全市职工疗休养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诸暨市应店街镇中心卫生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落实2025年职工疗休养活动，本次疗休养活动参与人数约130人，最终参与疗休养人数以实际成行人数为准。实际参加人数有所浮动，不能降低服务标准。

本项目共分四个标项，标项划分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大致景点** |
| 标项一 | 青海疗养五日（线路1） | 卓尔山、茶卡盐湖、青海湖、塔尔寺、祁连丹霞 |
| 标项二 | 丽水疗养五日（线路2） | 缙云鼎湖峰、云和梯田、南尖岩、古堰画乡、杨家堂村、陈家铺村、松庄村 |
| 标项三 | 温州疗养五日（线路3） | 楠溪江漂流、屿北古村、仙叠岩景区、望海楼、百丈漈、168黄金海岸线 |
| 标项四 | 诸暨疗养五日（线路4） | / |

备注：

1、投标人可根据采购人推荐景点制定合理的疗休养线路，但不限于推荐景点。

2、根据出行时间等实际情况，投标人可推荐制定更丰富的疗休养线路。但不限于以上4条疗休养线路。

**（二）质量标准**

GB/T15971—1995 导游服务质量

GB/16153—1996 饭店（餐厅）卫生标准

GB/T19004.2—1994 质量管理和质量体系要素

LB/T 002—1995 旅游汽车服务质量

idt ISO 9004—2:1991服务指南

GB/T15971 导游人员的基本素质及服务

**（三）疗休养天数和人均费用：**疗休养5天（省外时间可适当延长），省内路线限额3000元/人；省外路线600元/人/天,包含食、宿、景点门票、交通等所有费用（省外路线如遇暑期、节假日等特殊时间段，可适当提高日均标准，超出部分个人自理）。

**（四）交通工具：**全程空调旅游车、景区内所有交通等,要求一人一座，根据实际人数决定所乘车辆类型；车况好，车位充足，空调效果好，司机服务态度好、技术好，确保行程安全。省外：飞机往返，机场接送。

**（五）住宿要求：**线路不低于四星级/四钻标准酒店双人标准间，（投标文件中需注明宾馆具体名称，海岛除外），含空调、24小时热水以及洗漱用品、免费充电、上网等服务，交通便利、环境较好、干净卫生、服务优质，有较强的接待能力，同时配套设施齐全、使用安全方便。如出现单男、单女情况，采购人不另补客房差价。

**（六）餐饮要求：**省内线不低于中餐70元/人标准、晚餐80元/人标准，以及宾馆提供的标准早餐；省外疗休养不低于中餐70元/人标准、晚餐80元/人标准，以及宾馆提供的标准早餐。用餐数按旅游天数计。

**（七）其他责任**

1、中标人必须遵守劳动法相关规定，与每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出现劳动纠纷事件一律与招标人无关，并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爱护公共财物，确保安全工作，杜绝各类事故。

2、中标人工作人员的日常管理及人身安全和发生的安全事故等均由中标人管理和承担，出现安全事件一律与采购人无关。

3、中标人应自觉接受、配合采购人的考核。

4、因中标人违约造成疗养者误机（车、船），中标人应承担疗养者直接经济损失。

5、中标人安排的餐饮未达到约定标准的，未达标一次应承担疗养费用4％的违约金。

6、中标人安排的交通工具未达到约定标准的，未达标一次应承担疗养费用4％的违约金。

7、中标人安排的住宿未达到约定标准的，未达标一次应承担疗养费用6％的违约金。

8、因不可归责于中标人和疗养者的原因而减少疗养项目的，中标人可与疗养者协商提供替代项目，如协商不成中标人应退还该项目的费用及相应的导服费用。

9、中标人擅自变更或减少疗养项目的，每变更一项应支付疗养费用5％的违约金，并退还因项目变更而减少支出的费用；每减少一项应支付疗养费用5％的违约金，并退还相应疗养项目的导服费、门票等各项费用。

10、疗休养活动结束后，职工疗休养情况反馈意见（好、较好、一般、差），反馈结果“较好及以上”85%（含）以上的，全额支付；70%- 85%的，扣总金额1%；60-70%的，扣总金额2%；60%以下的，扣总金额3%，取消投标资格。（即不得参加下一次采购人组织的疗休养服务项目招投标。）

**（八）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或各标项采购预算金额满为止。

**（九）付款方式**

1.各标项每月结算，费用由中标人按实际金额提供增值税发票与采购人结算，最终结算价按照实际参加人数按实结算，采购人在次月 25号前支付上月的消费额的100%。如采购人未按约定支付款项的，应向中标方支付逾期利息，利率为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十）报价要求**

1、本次采购标项1、2、3、4疗休养费用标准均为叁仟元每人（小写：3000元/人）。疗休养费用不得有任何偏离，未按上述固定费用标准报价的报价无效（报价包括交通、住宿、餐饮、景点门票、导游、保险、税费、代理服务费等项目实施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包含25元/人意外险，中标人必须为每个人购买意外险。

**（十一）特别说明**

本项目四个标项均采用同一“采购需求”，“采购需求”（除已明确区分标项的情况外）所涉及的所有技术服务、商务等条款要求均适用于每个标项。投标供应商应当充分考虑并对上述所有要求发起完整的投标响应。